## 招标公告

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 大新县人民医院 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医用空气加压氧舱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医用空气加压氧舱采购

二、**政府采购编号：**DXZC2020-G1-00288

**项目编号：**CZZC2020-G1-40001-XHZX

**三、采购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采购预算（万元） |
| 1 | 医用空气加压氧舱采购 | 1 | 套 | 530 |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7.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具备由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证件（生产企业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本项目不接受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0年6月4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20年6月11日止的正常工作时间，正常工作时间是指每天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5时3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获取地点：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三楼）

3.招标文件售价每本250元，售后不退，不代办邮寄。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3)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以上材料属复印件的均需加单位公章，材料齐全且有效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七、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5万元。

2、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3、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开户账号：8000 9177 3466 663**

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4、不按以上规定执行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八、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2020 年6月30日09时00分00秒至9时30分00秒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6月30日09时30分00秒

投标地点：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0 年6月30日09时30分00秒

**开标地点：**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

**十、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czjyzx.gov.cn（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一、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 大新县人民医院

地址：大新县民生街18号

联系人：农英能 联系电话：13737905598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仙葫开发区蓉茉大道57号路桥花园B96

项目联系人：梁艳冰 联系电话：0771-5666223

3.监督部门：大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话: 0771-3626646

**十二、招标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附件：采购需求**

大新县人民医院

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